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
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LBXBZC2021-C2-00007-GXJZ（重）

采购单位：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卷、磋商须知、合同格式.....	5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二章 合同格式.....	24
第二卷 技术规范.....	29
第三章 技术规范.....	30
第三卷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四卷 工程量清单.....	46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47
第八章 评标办法.....	48

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LBXBZC2021-C2-00007-GXJZ（重））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1年12月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BXBZC2021-C2-00007-GXJZ（重）

项目名称：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玖万叁仟贰佰捌拾柒元玖角捌分（¥693287.98）。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施工1项，详细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

签订合同期限：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具备贰级以上（含贰级）的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并为本单位员工。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日18点00分前。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磋商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基本账户以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并到达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771902541510606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3. 为配合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及备案,未入驻政府采购云平台的供应商请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www.zcygov.cn/>)进行商家入驻,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4. (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下载投标客户端即“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一供应商客户端”,下载地址:广西政府采购网(网址为“<http://lzf cg.gxzf.gov.cn>”)首页-[办事服务]-[下载专区];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5.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

6. (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7. (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的,竞标无效。

8. (5) 谈判供应商代表及时登陆政采云平台等候,并按系统提示在线谈判及提交最后报价。

9. 注:本采购项目为政采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谈判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 CA 数字证书),确保谈判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

地 址：来宾市兴宾区城南新区新世纪 A 区 9 号楼（石缘路 172-1 号）

联系方式：180078205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来宾市桂中大道延长线西 168 号金穗小区办公楼二楼 216 室招标部（来宾分公司）

联系方式：0772—4267879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来宾市兴宾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772-4218580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超

联系电话：0772—4267879

采购单位：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

第一卷、磋商须知、合同格式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规 格
1	1.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LBXBZC2021-C2-00007-GXJZ（重） 建设地点：来宾市兴宾区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要求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采购内容：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3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u>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u>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u>具备贰级以上（含贰级）的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u>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并为本单位员工。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5.1	磋商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6	14.1	竞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等非现钞交纳方式。 竞标保证金的金额：壹万元整（¥10000.00） 递交方式： 1. 竞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到指定账户，投标人将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并将保证金转账底单凭证复印件按要求放入竞标文件中，作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其磋商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本项目不接受现钞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竞标保证金，否则其竞标无效。 2. 开户名称：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771902541510606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 联系电话：0772—4267879 备注：竞标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其竞标无效。
7	15.1	补遗文件(如有) 领取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
8	16.1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
9	17.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
10	18.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备份响应文件：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11	20.1	开标时间：2021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 地 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2	29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使用的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13	30.1	磋商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公示。

14	45.1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磋商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按本办法附件规定执行，由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结清。
15	合同名称：单价合同	
16	☒ 一般计税法 【备注：按照《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营改增后，建设工程计价分为一般计税方法和简易计税方法。	
17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2—4267879 地址：广西杰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来宾市桂中大道延长线西 168 号金穗小区办公楼二楼 216 室招标部（来宾分公司）】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投标人的电子公章，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密封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1. 工程说明

1.1 工程的说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 工程概况：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具体详见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2.1 本工程的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已基本落实，并将资金用于本工程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3. 投标人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3.1 有资格获得本合同的投标人，至少应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所列的资格标准。

4. 磋商范围

4.1 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卷所提供工程量清单要求及预算编制说明。

5. 磋商费用

5.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2 本文件资料需收取成本费0元）。

6. 现场考察

6.1 建议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确定的内容对工程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和检查，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工程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本合同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补充通知和第15条所述的补遗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

第三章 技术规范

第四章 资格审查部分

第五章 商务标格式

第六章 技术标格式

第七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附件 评标办法

7.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磋商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规范或技术要求、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如果投标人编制的响应文件不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投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通知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改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磋商报价说明

10. 磋商价格

10.1 本项目磋商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

10.1.1 本项目磋商价格是包工包料，综合单价包干。

10.1.2 磋商价格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按市场价自行报价。投标人所填报的各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和固定价格包括的范围。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所报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

汇总表中的价格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经磋商小组审核严重不平衡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1.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有相同细目的暂按投标人磋商时的中标单价进行结算，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有类似细目的暂按类似中标单价结算；新增项目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的按信息价，无信息的按市场价；新增项目无定额可套的，由发包人、承包人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决定，最终价格以财政审核价为准；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性调整有关费用标准的，按文件规定执行。

10.1.4 投标人应认真编制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所有各细目的单价和总额价，填写工程量清单时应注意：

(1) 有工程数量的应报单价和总价。

(2) 无工程数量的项目不报价（或只报单价不报总价）。

(3) 磋商时，采购单位要求报价的细目，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细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分配在工程量清单的其它单价或总额价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10.1.5 采购单位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按正常施工工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各单项的有关内容。凡工程量清单所示工程所必不可少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投标人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

10.1.6 承包人的临时占地（如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及所有临时性占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由于承包人原因引起工期延长造成承包人临时占地的租用费增加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磋商价中自行考虑。

10.1.7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报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经磋商小组审核严重不平衡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1.8 投标人的磋商报价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答疑中所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清单各项的顺序进行报价，否则，将视为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10.1.9 投标人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报价时，应按照采购单位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投标人对自己所填写的子目名称、单位、数量负责。评标中，如子目名称、单位、数量中的任何一项与采购单位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但投标人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澄清、说明、补正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废标处理。如是“数量”与招标工程量不一致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必须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不超过两小时）以工程量清单的形式澄清、说明或补正，并修改磋商总报价，但修改后的总报价不能超本项目的预算控制价，否则磋商无效。

10.1.10 本项目招标上限控制价：

人民币陆拾玖万叁仟贰佰捌拾柒元玖角捌分（¥693287.98）

投标人的磋商总报价均不允许超上述预算控制价，否则磋商无效。

10.1.11 本工程项目可再次报价，作最终报价时“磋商小组”将书面告知各投标人，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可维持首次报价不变）与首次报价不同时，必须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格式编制，不得以总价下浮的方式做最终报价，投标人须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并按时递交最终报价文件。

10.2 计算依据：

10.2.1 本工程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由施工方承担。

10.2.2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费用按桂建质【2015】16号文执行。工伤保险按《关于建设工程工伤保险费计算规定的通知》（桂建管[2008]37号）执行。

10.3 磋商货币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之间往来的与磋商有关的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组成：

12.1.1 资格审查部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

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4)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磋商截止前近3个月(2021年7-9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5) 拟投入的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复印件、磋商截止前近3个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6) 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原件;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8) 投标人2020年10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格式自拟); 无纳税记录的, 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加盖单位公章);

(9) 投标人提供2020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得有亏损,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2021年成立的公司, 需提供成立之日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月报表, 其中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10)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

(11) 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

12.1.2 商务标

(1) 磋商书;

(2) 磋商报价汇总表;

(3) 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有关资料;

12.1.3 技术标

- (1) 投标人资料；
- (2) 施工组织设计。

12.2 投标人必须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卷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顺序编制响应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磋商保证金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办理。

13. 磋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

13.2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单位可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4. 磋商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 6 项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此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4.2 投标人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磋商保证金必须在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帐。

14.3 竞标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投标人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竞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14.3.2 未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14.3.3 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14.3.4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4.3.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磋商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的规定期限内拒绝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

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其他严重扰乱招磋商程序的。

15. 磋商答疑

15.1 采购单位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单位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5.2 投标人提出的与磋商有关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2 天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

15.3 采购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须在前附表第 7 项所列的地点领取采购补遗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6.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6.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审查部分、商务标，技术标合并编制，本磋商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6.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6.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6.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17.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17.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17.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7.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7.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1”。

17.7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7.8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7.9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8. 磋商截止期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六、开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七、评标

21. 评标内容的保密

21.1 开标会议开始至确定中标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2. 资格审查

22.1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参加本次磋商的投标人均要通过资格后审才能获得磋商资格。

22.2 资格审查内容见磋商须知 12.1.1 条。

22.3 上述资格审查所要求提交的文件均必须于本项目磋商截标前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完备（加盖公章）。如提供的材料不完备或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的，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而取消磋商资格。

23.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技术标评审

23.1 符合性鉴定：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首先审定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3.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是指响应文件所提供（或承诺）的工程发包范围、工期、质量标准等要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应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并且没有重大偏差，且投标人商务标中的工程量清单符合磋商须知中 10.1.8、10.1.9 款规定。

23.3 技术标评审：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鉴定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技术标评审，主要对技术标中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进入该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表、施工进度表（采用横道图【或关键线路网络图】）、具体施工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技术标评审按可行与不可行来评定，对技术标不可行的磋商予以拒绝。

24. 磋商：

24.1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和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投标人参加磋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的投标人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投标人。

磋商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内容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2 最后报价

24.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最后报价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4.2.2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3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投标人的保证金。

24.2.4 响应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24.2.5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投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4.3 磋商原则

24.3.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4.3.2、磋商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

24.3.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

24.3.4、磋商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4.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磋商无效：

24.4.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的；

24.4.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盖法人章的；

24.4.3 投标人未加盖单位公章；

- 24.4.4 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
- 24.4.5 磋商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 24.4.6 响应文件内容不真实；
- 24.4.7 响应文件不满足投标人最低资质等级、营业执照和项目经理要求；
- 24.4.8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澄清或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和改变其实质内容。

26. 错误的修正

26.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6.1.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最终磋商报价则其磋商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磋商。

26.3 响应文件正本与响应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27. 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7.1 磋商小组仅对依照本须知第 23 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即符合性鉴定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7.2 磋商小组将依照本须知第 23 条对通过符合性鉴定及技术标可行的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进行校核与修正。

27.3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见为准。

28. 确定磋商采购结果的原则：见附件中的评标办法。

八、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单位将把本合同授予给响应文件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按本须知第 28 条规定评选出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并确定其为中标人，确定为中标人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工程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30. 评标结果公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送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确认后，中标结果将在前附表第 12 条规定的媒体上公告。

30.2 投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3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上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该通知书（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中标通知书”）中给出采购单位对中标人按本合同施工、竣工和保修工程的中标标价（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工期、质量和有关合同签订的时间、地点。

31.2 中标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合同的签署

32.1 中标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采购单位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涉密除外）。

32.2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单位进行签订合同。

33. 如果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1 条、32.2 条的规定执行，在规定时间内因为中标人原因未能签合同，或要求改变磋商性磋商文件内容而拖延合同签订，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没

收其磋商保证金，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从中标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组织供需方签订合同或重新招标。中标人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中标人办法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4. 如投标人中标后不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入指定帐户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九、特别说明

36. 多家投标人参加磋商，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投标人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投标人；当报价相同时，则以人员配备得分最高最优一家为有效投标人；均相同时，由磋商小组集体决定。

37. 投标人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正式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8.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9. 投标人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4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磋商报价，或者在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磋商；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42.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磋商。

43. 询问、质疑

44.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44.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4.3 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

已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十、其他事项

45. 采购代理服务 fee

45.1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 fee，其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否则，没收中标人这次参加磋商的全部磋商保证金。

46. 解释权

46.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二章 合同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

承包单位：_____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来宾市长岭小学围墙维修改造工程、来宾市河西小学维修改造工程

(二) 工程地点：来宾市

(三)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四) 施工范围：以招标控制审核报告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价款

施工图纸及预算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含税总价为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工程最终造价以具备资质的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

第三条 工程工期

(一) 本工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总日历天数_____天。

(二) 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同意工期相应顺延，并经甲方以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重大的设计变更引起工程增加而影响工程进度的；
- 2、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3、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 4、甲方代表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四条 材料设备

（一）本工程所需的建材、构配件、器材设备等材料，由乙方负责购买。

（二）乙方购买的建材、构配件、器材设备等要保证质量。主要建材、成品、半成品、器材设备应附有合格证；不合格的建材、构配件、器材设备等不得使用，并由乙方立即清除出场。

（三）水电等部分材料由甲方提供，所产生的各种水电费用由乙方支付给相关学校。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一）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标准规定的合格等级。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布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派驻工地代表监督检查。如不按图纸设计施工，须设计部门和甲方同意并下达变更通知书后才能变更。

（三）竣工验收

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有关规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齐全的竣工资料和竣工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十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 5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此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2、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十天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5 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可视为工程质量合

格，应为乙方办理结算手续。

3、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应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的日期。

第六条 双方负责事项

（一）甲方

- 1、驻工地代表名单：
- 2、提供施工图纸、招标控制审核报告清单。
- 3、完成施工现场三通一平。
- 4、办理工程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文和申报批准有关手续。
- 5、确定工程水准及坐标控制点位置。

（二）乙方

- 1、驻工地代表名单：
- 2、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3、工程竣工清理工程周围两米以内的建筑垃圾及两米以外乙方造成的建筑垃圾。
- 4、施工所需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 5、本工程应付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
- 6、乙方必须做到安全施工，施工中一切安全责任全部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七条 工程价款支付办法

（一）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该项目无进度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一次请款合同价的 80%，第二资请款待提交竣材料及含审计报告等资料后请款审计数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壹年的保修期后方可请款。

第八条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来宾市兴宾区签订

第九条 其他

（一）合同未声明事项同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保修期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然失效。

（三）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正本，副本送有关部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第二卷 技术规范

第三章 技术规范

一、工程建设地点的现场条件：

（一）现场自然条件

满足施工要求。

（二）现场施工条件

符合施工要求。

二、技术规范

本工程应该认真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时也要严格执行国家现行行业验收标准和各专业相关的现行标准和技术规范。

第三卷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标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人章）

投标人地址：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按须知四、响应文件的编制，12、响应文件的组成顺序编制）

一、资格审查部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4)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磋商截止前近3个月（2021年7-9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5)拟投入的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复印件、磋商截止前近3个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6)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7)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原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8)投标人2020年10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9)投标人提供2020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得有亏损，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2021年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月报表，其中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10)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

(11)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

二、 商务标

(1) 磋商书；

(2) 磋商报价汇总表；

(3)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有关资料；

三、技术标

(1) 投标人资料；

(2) 施工组织设计。

一、资格审查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4)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有效的建造师注册
证书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复印件、磋商截止前近 3
个月（2021 年 7-9 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必
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5) 拟投入的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复印件、磋商
截止前近 3 个月以单位名义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6) 磋商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
理）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原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

致：（采购单位）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投标人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 月 日

(8) 投标人 2020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9) 投标人提供 2020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得有亏损，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2021 年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至少连续三个月的月报表，其中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10)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

(11) 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资料。

二、商务标

(1) 磋商书；（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磋商书（格式）

致：_____（采购单位）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总价，按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的条件承包本项目的施工、竣工和保修。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签订合同后_____天内开工，_____天（日历天）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并保证工程质量_____。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须知”第13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我方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了人民币（大写）金额为_____元的磋商保证金。

投标人：（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盖法人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磋商书上所填写的总价必须与磋商报价汇总表上的合计金额一致。

(2) 磋商报价汇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磋商报价汇总表（格式）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磋商报价汇总：大写_____（小写¥：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人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有关资料；

三、 技术标

(1) 投标人资料（格式）

（一）企业概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建立日期	
企业法人代表		职 称		企业性质	
企业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上级主管部门					
批准成立机构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注册编号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证书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担任的工作和职务					
已 完 工 程 项 目 情 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开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附：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

(三)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表

岗位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承担完工 工 程 情 况	
			证书名称	级 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 位	项目 数	主要项目 名称
项目经 理									
技术负 责人									
施工员									
质量员									
安全员									
材料员									
资料员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备注：附以上各岗位人员资格证件复印件。

(四) 进入该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表

名称	型号规格	额定功率	生产能力	数量	制造日期 生产国	是否使用 过	自有或 租 赁	拟进场 日 期	主要用途

(2)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

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部份包括下列内容：

（一）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递交完整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布置，提交必须的图表、文字说明书等资料，至少应包括：

- 1、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完整的施工方案，保证施工进度、工期和质量的措施；
- 2、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
- 3、冬、雨季施工措施；
- 4、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5、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二）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投标人应提交计划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进度。中标人还要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计划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或关键线路网络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相对应。

（三）劳动力计划表

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什的劳动力计划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

单位：人

工种、级别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第四卷 工程量清单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磋商小组构成：本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鉴定，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予以拒绝。

资格审查：按磋商须知中 12.1.1 款进行评审

符合性评审：按磋商须知中 23.1、23.2 款进行评审

二、评审办法

1.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 评审因素和标准

1、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某投标人价格分 =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 ÷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 × 30 分。

(1) 以进入综合评分的最低评标报价为 30 分。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最后报价给予 5%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 = 最后报价 × (1 - 5%)；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 2%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 = 竞标价 × (1 - 2%)；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提供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 = 投标价。

2、技术部分.....60 分

(1) 项目经理 (6 分)

项目经理职称 (满分 6 分)

①具有中级及其以上职称得 6 分;

②具有初级职称得 3 分。

(2) 主要施工方法 (0-6 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

(3)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0-6 分)

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4)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 (0-6 分)

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5) 劳动力安排计划 (0-6 分)

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6)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0-6 分)

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7)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0-6 分)

应有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8)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0-6 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9)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0-6 分)

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应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容应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并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10) 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 (0-6 分)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是否合理。

3、信誉业绩分.....10 分

2018 年以来完成同类业绩的,每个业绩得 5 分,满 10 分。【以合同或者中标(中标)通知书为准】

磋商人汇总得分

磋商人汇总得分=该磋商人的技术标得分+价格得分+企业信誉实力得分

三、确定中标人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

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最后磋商报价金额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最后磋商报价金额相同的，依次按信誉业绩分评分标准、技术部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依次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